

#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公司法》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本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28 日（周五）上午 10:00

（二）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533 号广东华兴银行总行

（三）召集人：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四）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五）出席对象：

1. 本行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行股东。

2.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行聘请的见证律师和本行邀请的其他人员。

## 二、会议审议和通报事项

1. 审议《关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

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及其成员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继续聘请德勤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4-2026 年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选举吴培冠先生为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选举卢晓先生为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选举罗亚奇先生为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修订〈广东华兴银行董事、监事履职回避管理办法〉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修订〈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延长增资扩股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7. 通报《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

18. 通报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信息

第 1 项至第 14 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表决通过。第 15 项、第 16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 三、会议登记

#### （一）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权证书；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和股权证书。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的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或法定的主要负责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的主要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格式详见附件 2）和股权证书；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法定的主要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格式见附件 2）、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3）和股权证书。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6 月 28 日上午 9:00-9:45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533 号广东华兴银行总行

#### 四、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电 话：020-38173518、38173660；

联系人：洪文燕、庞伟明。

（二）会议费用：

与会人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通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格式（适用于个人股东）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附件 3：授权委托书格式（适用于法人股东）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